

龙岗区深龙英才认定申请表

单位经办人：

办公电话：

移动电话：

申请人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
国籍		户籍所在地		政治面貌	
证件类别		证件号码			
毕业院校				学历（学位）	
单位地址			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
工作单位				职务（职称）	
申请人 联系方式	移动电话			办公电话	
	通信地址				
	邮箱				
申请认定人才类别	深龙英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D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E 类				
深龙英才认定标准 <small>（详见“深龙英才”分类目录）</small>	_____类第_____条第_____款。内容如下： _____				
行业分类（详见填表说明1）					
申请人简介	<small>（限三百字内）</small>				

人才类型（详见填表说明）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龙岗区创办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龙岗区工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创新创业团队成员
申请材料	通用材料	1. 申请单位营业执照（需按相关要求年检）； 2. 单位上年度完税证明； 3. 能够证实符合“深龙英才”分类目录内容的材料。
	在龙岗区创办企业	1. 在深圳市缴纳社会保险费证明（外籍人才、因超龄无法缴纳社保的人才无需提供，所在单位出具人才在职证明）； 2. 申请人出资证明或股权证明材料；
	在龙岗区工作	1. 在龙岗区缴纳社会保险费证明（外籍人才、因超龄无法缴纳社保的人才无需提供，所在单位出具人才在职证明）； 2. 在龙岗区缴纳个人所得税证明； 3. 劳动（聘用）合同；
	创新创业团队成员	1. 缴纳社会保险费证明（外籍人才、因超龄无法缴纳社保的人才无需提供，所在单位出具人才在职证明）； 2. 缴纳个人所得税证明；（带头人无需提供） 3. 劳动（聘用）合同；（带头人无需提供）
申请人声明	<p>本人自愿提出申请，并承诺如下：</p> <p>1. 本申请表所填内容准确无误，本人提供的所有材料和电子信息的内容均真实有效。因提供虚假、伪造信息而造成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本人承担。</p> <p>2. 本人无违法乱纪情况，无不良诚信记录和不良学术记录，无侵犯知识产权行为。</p> <p>3. 本人（团队）创办的企业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不良社会影响（未创办企业者无需作此声明）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申请人签名：_____ 年 月 日</p>	
申请人所在单位意见	<p>（需写明是否属实，是否同意申报）</p> <p>单位负责人（签名）：_____ （加盖单位公章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_____ 年 月 日</p>	

填表说明：

一. 行业分类如下：电子信息、仪器仪表、化工、机械、汽车、电力、生物技术、制药、建筑、材料、能源、纳米、环保、轻工、纺织、服装、农（林）业、金融保险证券、物流、会展、旅游、医疗卫生、教育（科研）、体育、文化艺术、社会科学、新闻传播、企业管理、其他。

二. 在龙岗区创办企业，是指人才或创新创业团队创办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，注册地、纳税地、统计地均在龙岗区，企业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不良社会影响，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：

（一）创办主体为人才的，该人才为企业中股权占比最大的自然人股东（含通过控股的机构股东在企业中实际持有的股份权益最大的自然人，下同）。最大的自然人股东为多人的，由企业推荐其中一人为创办人。

（二）创办主体为创新创业团队的，团队带头人及核心成员在企业中的合计股权占比（含通过控股的机构股东在企业中实际持有的股份权益）达到 20%及以上。

三. 创新创业团队成员限于经国家、省、市认定的高层次人才团队的带头人、核心成员、技术骨干。

四. 创新创业团队在龙岗区创办企业，且该企业已获得上级主管单位无偿资助的，经上级主管单位确认的团队带头人、核心成员可提供企业股权占比证明材料，无需提供社会保险费、个人所得税证明和劳动合同。